关于组织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国际（地区）合作研究与交流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近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发布了4项相关的国际（地区）合作研究与交流项目指南（指南详见附件），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1、申请人应认真阅读指南要求，符合申报条件，并在校内截止时间前提交申报材料。

2、项目指南清单及校内截止时间。

|  |  |  |
| --- | --- | --- |
| 序号 | 指南名称 | 校内截止时间 |
| 1 | 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香港研究资助局联合科研资助基金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 2023.2.6 |
| 2 | 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澳门科学技术发展基金联合科研资助基金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 2023.2.21 |
| 3 | 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香港研究资助局联合科研资助基金合作研究重点项目指南 | 2023.3.6 |
| 4 | 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波兰国家科学中心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 2023.3.9 |

3、校内联系人：张小兰

联系电话：025-84892758

地 址：明故宫校区综合楼612室

附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国际（地区）合作研究与交流项目指南

科学技术研究院

2022年12月27

日